

证券代码：870160

证券简称：安源管道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安源管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16日以书面、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张伟华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市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解决公司目前在购买原材料、技术研发等方面面临流动资金短缺的问题，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有序，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市分行申请 1000 万元授信额度，期限为 1 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该笔贷款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具体内容、形式等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实际借款合同为准。

董事会授权张伟华先生负责签署相关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萍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解决公司目前在购买原材料、技术研发等方面面临流动资金短缺的问题，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有序，公司拟向萍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1000 万元授信额度，期限为 1 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该笔贷款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具体内容、形式等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实际借款合同为准。

董事会授权张伟华先生负责签署相关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市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解决公司目前在购买原材料、技术研发等方面面临流动资金短缺的问题，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有序，公司拟向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市分行申请 1000 万元授信额度，期限为 1 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该笔贷款用于日常生

产经营所需,具体内容、形式等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实际借款合同为准。

董事会授权张伟华先生负责签署相关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市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解决公司目前在购买原材料、技术研发等方面面临流动资金短缺的问题，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有序，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市分行申请 500 万元授信额度，期限为 1 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该笔贷款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具体内容、形式等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实际借款合同为准。

董事会授权张伟华先生负责签署相关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源管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安源管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